



服部文庫
117
174
21



欽定周官義疏卷第二十四

春官宗伯第三之八

大小掌三兆之灋。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

正義鄭氏康成曰。兆者。灼龜發於火。賈疏。董氏職。凡卜。以明火。爇焦。遂獻。

其煖契。是灼龜而兆發也。其形可占者。賈疏。占人職。君占體。大夫占色之等。其象似玉。

瓦原之璽罅。賈疏。謂破而不相離。是用名之焉。上古以

來作其法。可用者有三。原。原田也。賈疏。僖二十八年左傳。原田每每。以原與

原田字同故為此解

案玉之璽雖有紋可見而體實未圻龜灼而紋圻最細

者似之瓦則其圻較粗原則大裂矣疑取象命名之意

如此

存疑杜氏子春曰玉兆帝顓頊之兆瓦兆帝堯之兆原

兆有周之兆賈疏趙商問此與下文連山必犧歸藏黃帝子春何由知之鄭氏答云此數者非有

明文改之無據故賈氏公彥曰近師以玉兆為夏瓦

兆為殷

案三兆者龜卜之大綱如筮之有三目夏書以此為占而

非所占之吉凶也

其經兆之體皆百有二末其頌皆十有二百

正義鄭氏康成曰頌謂繇也賈疏繇之說兆若易之說卦故名占兆之書曰繇

三法體繇之數同其名占異耳賈疏占兆無文但三易名異占亦異則三兆名

異占亦百二十每體十繇體有五色又重之以墨圻也

異可知賈疏占人職君占體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圻注體

兆象色兆氣也兆廣圻兆豐體色墨圻各不同此注云體有五色又重之以墨圻則四者皆相因而有以其有五行兆體體中有五色既有體色則因之以兆廣狹為

墨。又因墨之廣狹。五色者。洪範所謂曰雨。曰霽。曰圉。曰

支。分小壘為圻也。皆有墨圻則五色中各有五墨圻。蔡氏沈曰。

蠱曰尅。賈疏。雨霽之類。其體有五色。其色統得體。每色

雨者如雨。其兆為水。霽者開霽。其兆為火。蒙者蒙昧。其

兆為木。睽者絡驛不屬。其兆為金。尅者交錯相勝。其兆

為土。服。又爻曰。卜法。橫者為土。立者為木。斜向經者

為金。背經者為火。因兆而細曲者為水。全氏賜曰。五

兆。五行之體。曲為水。銳為火。直為木。圓為金。橫為土。是謂五體。

龜之正經。體謂龜之金木水火土。龜兆有五。而為百二

十者。兆別為二十四分也。每體十繇。故其頌千有二百。

鄭氏鍔曰。經兆之體者。謂三兆所卜之正體。一體而

五色應。五行也。五行之變無窮。自其墨色圻裂。分而配

之一色。別為二十四體。或云五五應二十五。而云二十四者。其一純體。無生尅。不占也。

故五行之兆。分為百有二十體。十頌所以發明其吉凶。

故百二十體。而有千二百之頌。頌者卦繇之辭。三兆不

同。而其數無異。特所占不得而同。此所以為玉瓦原之

別。春官春官雨霽。又雨霽。春官正雨。春官正雨。

疏謂兆別為二十四分。今以其說推之。龜之中直紋。

謂之千里路。灼契之圻。以近千里路者為首。稍遠為中。

近邊為尾。凡坼之見，皆有首中尾焉。合三節言之，則有雨雨雨。雨雨霽。雨雨蒙。雨雨驛。雨雨尅。又有雨霽雨。雨霽霽。雨霽蒙。雨霽驛。雨霽尅。又雨蒙有五。雨驛有五。雨尅有五。而二十五具矣。除純體無生尅者不占，則二十四。五兆各二十四，則百有二十之經兆具矣。頌千有二百者，更以十千之日加之與。

通論 王氏應麟曰：據左傳懿氏占曰：鳳皇于飛，和鳴鏘鏘。成季卜曰：閒於雨社，為公室輔。驪姬占曰：專之渝，攘

公之瑜。衛侯占曰：如魚窺尾，此皆繇辭可見者。卜筮未經秦火，不知何以後世無傳。

掌三易之灋。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

正義 鄭氏康成曰：易者，揲著變易之數，可占者也。賈疏

辭傳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扚以象閏，是揲著變易之數可占者。 名

曰連山，似山出納氣也。歸藏者，萬物莫不歸而藏於其

中。賈疏：連山以純艮為首，山上山下，是名連山。歸藏以純坤為首，坤為地，萬物莫不歸藏。 劉氏恕曰：禮運

孔子於宋得坤乾是也。朱子曰：周代名也。其卦本伏羲所畫，有

交易變易之義。故謂之易。其辭則文王周公所繫。故謂之周。

存疑杜氏子春曰。連山伏羲。歸藏黃帝。不賈氏公彥曰。

近師皆以夏曰連山。殷曰歸藏。案此本康成易贊及易論。夏殷易以

七八不變為占。周易以九六變者為占。案左傳穆姜薨

於東宮。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注云。爻在初六九三六

四六五上九。惟六二不變。是據夏殷不變為占之事也。

案左傳所謂遇艮之八。即啟蒙五爻變則以之卦之不變爻占也。程氏迥曰。古之筮

者兼用三易之法。衛元之筮。遇屯。曰利。建侯。是周易或

以不變者占。季友之筮。遇大有之乾。同復於父。敬如君

所。蓋二易辭也。既之乾則變矣。是連山歸藏亦以變者

占也。蓋文曰。國官言二。是也。徒皆八。其根皆六十有四。重之。根皆六十四。亦八。佳。則亦六十四。其

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

存疑鄭氏康成曰。三易卦別之數亦同。其名占異也。賈疏

連山歸藏周易是名異。連山歸藏占七八。周易占九六。是占異也。每卦八。別者重之數。

賈疏據周易以八卦為本。孔氏穎達曰。重卦。諸儒有

四說。王輔嗣等以為伏羲重卦。鄭康成之徒以為神農重卦。孫盛以為夏禹重卦。司馬遷以為文王重卦。案繫辭神農之時。已有蓋取諸益與噬嗑。當以伏羲既畫八卦。即自重之。為得其實。朱子語類問伏羲始畫八卦。其六十四者是伏羲已自畫邪。是文王重之邪。看先天圖。則有八卦。便有六十四。疑伏羲已有畫矣。曰。周官言三易。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便見不是。文王重之。

通論 白虎通曰。天子下至士。皆有著龜者。重事決疑。示不自專。諸侯龜一尺。大夫八寸。士六寸。龜陰。故數偶也。

天子著長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著陽。故數奇也。龜之為言久也。著之為言耆也。久長意也。

掌三夢之灋。一曰致夢。二曰箚夢。三曰咸陟。箚居

宜反杜其宜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夢者。人精神所寤可占者。賈疏。人寐而精神寤見。形魄不動。覺而占之。 鄭氏鍔曰。夢出於有所因。故曰致。孔子

之夢周公是也。一仰一俯為箚。箚夢蓋怪異之夢。趙簡子夢童子裸而轉以歌。魯聲伯夢泣而珠盈懷是也。無

心感物謂之咸陟。升也。精神上與鬼神通。高宗之夢傳說是也。

總論 賈氏公彥曰。大卜所掌。先三兆。次三易。後三夢者。筮短龜長。夢以協卜筮而已。故以是為次。

其經運十。其別九十。

正義 鄭氏康成曰。運或為緝。當為輝。是祇祿所掌十輝也。王者於天日也。夜有夢。則晝視日旁之氣。以占其吉凶。凡所占者十輝。每輝九變。此術今亡。

存疑 王氏安石曰。占夢以歲時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則此所謂經運。蓋歲時日月星辰之運。

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

正義 鄭氏康成曰。國之大事。待著龜而決者有八。賈疏卜。小事筮。此既大事而兼言筮者。凡大事皆先筮而後卜也。定作其辭於將卜以命

龜也。鄭司農云。征。謂征伐也。象。謂災變雲物。如衆赤鳥之屬。賈疏按哀六年左傳。是歲有雲如衆赤鳥。夾日以飛。三日。楚子使問諸周大史。史曰。其當王身乎。

有所象似。易曰：天垂象，見吉凶。春秋傳：天事恆象是也。

謀，謂謀議也。果，謂事成與不也。至，謂至不也。雨，謂雨不

也。瘳，謂疾瘳不也。某謂征亦云行巡守也。賈疏：襄十三年左傳：先王

卜征五年是征，與謂所與共事也。果謂以勇決為之。若亦得為巡守也。

吳伐楚，楚司馬子魚卜戰，令龜曰：鮒也。以其屬死之。楚

師繼之，尚大克之。是也。賈疏：昭十七年左傳：鄭氏鏐曰：謀者始

創議以立事，果者進退未決而求其決也。至者會言近

止，而人或過期不至爾。

案此八者，雖曰龜之八命，實三易三夢所同用。蓋此乃

所占之事目也。觀下文可見。卜事莫大於立君，大封

大遷，大師祭祀喪紀，而八命中惟征可兼大師，他無列

焉。何也？諸官及本職已有明文，無庸覆舉。而王者四征

不庭，既不若祭祀喪紀之有常，又不若立君大封大遷

之曠見。且中包時巡及王所不親之小師，故特著之。見

於詩書春秋傳者，惟立君大遷大師祭祀之卜為多。而

喪卜大封無見焉。至於肆師職之卜筮，卜稼卜戒，春秋

傳魯桓卜成季之生。懿氏卜妻敬仲。衛侯卜渾良夫見夢之類。皆包於凡小事中。而此八事。則有關於邦之吉凶利害。故特詳其目。而曰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也。

以八命者。贊三兆二易三夢之占。以觀國家之吉凶。以詔救政。

正義鄭氏衆曰。以此八事命著龜而參之以夢。故云以

八命者。贊三兆三易三夢之占。春秋傳筮襲於夢。武王

所用。賈疏。昭七年左傳。賈氏公彥曰。以上文八事命龜之時。

佐明三兆三易三夢之占。推演其辭。以觀吉凶。而告於

王。使王改過自新。以修救政也。王氏安石曰。洪範大

疑謀及卜筮。兩眡其從違。而武王亦以朕夢協朕卜。為

言。蓋必三者交相為占。而吉凶休咎始得而決。

正義贊如孔子贊易之贊。蓋掌三兆三易三夢者。各獻其

占。而大卜則發揮其所以然之理。而宣著之。

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眡高作龜。

正義鄭氏康成曰。問事之正曰貞。卜立君。君無冢適。

可立者。賈疏昭二十六年左傳王后無適則擇立長年鈞以德德鈞以卜視高以龜骨

高者可灼處示宗伯也。大事宗伯涖卜。賈疏大宗伯祀大神享大鬼祭

大元帥執事而卜日卜用龜之腹骨骨近足者其部高。故知大事宗伯涖卜

鄭司農云貞問也。國有大疑問於著龜。作龜謂鑿龜令

可爇也。某謂貞之為問問於正者必先正之乃從問焉。

賈疏謂正意問龜非訓貞為問也作龜謂以火灼之以作其兆也。賈疏作謂

發使春灼後左夏灼前左秋灼前右冬灼後右士喪禮

宗人受卜人龜示高涖卜受視反之又曰卜人坐作龜

賈氏公彥曰凡卜法在禰廟門闕外闌西南西面有

席先陳龜於廟門外之西塾上又有貞龜謂正龜於席

上又有涖卜命龜。眡高作龜。凡六節尊者宜逸卑者宜

勞。作龜眡高二者勞事以大貞事大故大卜親之。黃

氏度曰凡卜事眡高揚火以作龜者卜師職也。惟大貞

則大卜作龜。王氏安石曰大封謂封國命諸侯。案封國之

始必卜其土之所宜與策命之日命全氏賜曰大貞者有大疑事而求

正也。案大貞包下立君與大封而言

大祭祀則既高命龜

鄭氏康成曰。命龜。告龜以所卜之事。不親作龜者。

大祭祀輕於大貞也。士喪禮。宗人即席。西面坐。命龜。

王氏應電曰。大祭祀。惟圜丘方澤以二至。若大旅及禘。

禘之祭。必以下。

凡小事涖卜。

鄭氏康成曰。代宗伯。

王氏昭禹曰。大事涖卜者。大宗伯。故凡小事。大卜涖焉。

案小事涖卜。可見小事不專。筮而大事之筮亦可互見矣。

賈氏公彥曰。大事卜小

事筮。此云小事。謂大事中差小者。非筮人之小事也。小

事既大卜涖卜。則陳龜貞龜命龜視高。皆卜師為之。其

作龜則卜人也。

賈氏公彥曰。大事大宗伯涖卜。大卜既高作龜。其

中陳龜貞龜命龜皆小宗伯為之。下文大遷大師。大卜

貞龜。涖卜亦大宗伯。陳龜亦宜小宗伯也。其命龜既高

者卜師。作龜者卜人。又凡旅。大卜陳龜。則涖卜仍是大

宗伯。貞龜命龜既高皆卜師。亦卜人作龜。又凡喪事。大

卜命龜則陳龜貞龜亦小宗伯。泣卜是大宗伯。眡高作龜者卜師也。王氏應電曰。凡卜尊者不視事。但臨泣之而已。執事先陳龜於廟門西塾。次正於闕外席上。次眡高而命之事。又次作其兆。立君封國。大卜作龜則命之者小宗伯。所謂奉玉帛以詔號而貞之者大宗伯。陳之者大宰。而泣之者王也。大祭祀喪事。大卜命龜則作之者卜師。貞之者小宗伯。陳之者大宗伯。而泣之者大宰。大宰及大宗伯帥執事。以卜日是也。大遷大師。大卜

貞龜則作之者卜人命之者卜師而陳之者小宗伯。泣

之者大司馬。大司馬大師則泣卜是也。

案大遷疑是大司空泣卜以建

立都邑當屬冬官也。凡旅大射陳龜則泣之者小宗伯也。小事大

凡卜泣卜則陳貞命作皆卜師以下為之。此又因事之大

小而尊卑相次之敘也。

如云陳於大祭加命龜亦貞龜亦

凡卜大事正卿泣之。小事大卜泣之。而肆師職嘗之

日泣卜來歲之芟。獮之日泣卜來歲之戒。社之日泣卜

來歲之稼。則此三事。其小事中之較重者與。

國大遷大師則貞龜

鄭氏康成曰正龜於卜位也。賈疏卜位即士喪禮闕外席上。

卜人抱龜燋先奠龜西面是也。又不親命龜亦大遷大

師輕於大祭祀也。賈疏以命龜在貞龜後為勞故云輕於大祭祀。

凡旅陳龜

鄭氏康成曰陳龜於饌處也。士喪禮卜人先奠龜

於西塾上南首是也。不親貞龜。以卜旅祭非常。輕於大

遷大師也。之者卜人命之者卜而則之者卜祭於

凡喪事命龜

鄭氏康成曰重喪禮次大祭祀也。士喪禮則筮

卜日天子卜葬兆凡大事大卜陳龜貞龜命龜眠高其

他以差降焉。賈氏公彥曰大祭祀大卜非直命龜兼

眠高此喪事亦命龜與大祭祀同但不視高即輕於大

祭祀也。案凡喪事則陳氏祥道曰考儀禮卜人奠龜

宗人視高及坐命龜而後卜人坐作龜若然大卜於大

祭祀凡喪事命之而不作則作者其屢也。

卜師掌開龜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三曰義兆。四曰弓兆。

正義 劉氏彝曰：將卜則開龜之下體，去其外甲而存其

下甲。有橫直之文者，以卜也。其下甲有直文者，案此直文。今名

千里 所以分左右陰陽也。橫有五文，分十二位者，象五

行與辰次也。其上下不可以為兆，可開而燠者，左右各

二，故曰四兆。易氏被曰：下經言辨龜之上下左右陰

陽以授命龜者，則為開龜之兆，而非占兆之書明矣。

存疑 鄭氏康成曰：開，開出其占書也。經兆百二十體，今

言四兆者，分之為四部。賈疏：開龜之四兆，謂開出 若易

之二篇，書金縢曰：開籥見書，是謂與方功義弓之名未

聞。鄭注：開籥，籥言尚自欲辭且令之卜，去敵而歸

案 玉瓦原曰：兆，卜之綱也。雨霽蒙繹，克五兆。聖坼之象

乎五行，而視其變化以占吉凶者也。此言四兆，若祚高

書解，則經兆與頌已在大小三兆之中，不當復名四兆。

且何須卜師開之？若謂所占之事，則立君大封大師大

遷祭祀喪紀經皆一一臚列。卽有未盡。亦當包於八命
 中。而四兆非其類也。如謂墨圻之形。則又與五兆混淆。
 且經文言開明是人開之。非火作之所致也。文列眠高
 揚火之前。則亦不得爲墨圻矣。康成既有春夏秋冬四
 灼之說。則劉氏彝所言尚有端緒。且今之卜法頗有類
 於此者。似可從。

凡卜事。眠高揚火以作龜。致其墨。

鄭氏康成曰。示泣卜也。揚猶熾也。致其墨者。孰灼

之明其兆。

賈疏按占人注。墨兆廣也。墨大圻明則達。圻稱明。墨稱大。此云明其兆者。彼偏據一邊言。其實墨大兼明。乃可得吉。故以明解墨。

凡卜事。皆卜師眠高。

鄭氏鍔曰。凡卜。必以龜骨可灼

之高處。眠泣卜之人。乃揚熾其火以發作其龜。而致其

墨。乃有吉凶可占。

凡卜有龜焦者。有不食墨者。皆不待兆成而知其凶。夫

墨水也。焦契火也。火過而陽則焦。水過而陰則不食墨。

凡卜辨龜之上下左右陰陽以授命龜者而詔

相之。相息亮反

鄭氏康成曰所卜者當各用其龜也。上仰者也。下

俯者也。左左倪也。右右倪也。陰後弇也。陽前弇也。詔相

告以其辭及威儀。賈疏辭命龜之辭威儀若士喪禮卜日在廟門外。泄卜在門東。西面龜在

闕外席上西首。占者門西東面南上。卜人及執爇者塾西南面東上。皆是威儀之事。大祭祀喪事

大卜命龜則大貞小宗伯命龜。賈疏大貞大卜。高之上。有命龜貞龜陳

龜小宗伯尊於大卜。其他卜師命龜。卜人作龜。賈疏大

貞龜陳龜則卜師命龜。則卜人作龜可知。案經明言凡卜辨之以授命龜者則非卜師自命可知。

卜人作龜則亦辨龜以授卜師。賈疏案序官卜人中士

其與卜師同職。故畧之也。

案此與龜人辨六龜之屬不同。六龜之屬龜人於攻之

費之之時久已區而別之矣。何緣卜師更辨而授之。而

又何詔相之有乎。以所詔相為告以辭及威儀亦未必

然出命者泄卜也。受命而命龜隨事之大小而各有其

人卜師方手龜以進。何緣他人之辭與儀乃煩卜師之

詔相乎。上下左右即開龜四兆之處也。土二為陽。下二

為陰。右二為陽。左二為陰。左右之陰陽反者。覆視之則正也。又腹下為陰。其反背為陽。開其腹下。乃覆而灼其背焉。故卜師辨之以授命龜者而詔相之。慮命龜者之或不曉也。雖曉猶詔之。蓋其慎也。

龜人掌六龜之屬。各有名物。天龜曰靈屬。地龜曰繹屬。東龜曰果屬。西龜曰雷屬。南龜曰獵屬。北龜曰若屬。各以其方之色。與其體辨之。

雷力背反。又如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屬言非一也。色謂天龜玄。地龜黃。東

龜青。西龜白。南龜赤。北龜黑。龜俯者靈。仰者繹。前奔果。

後奔獵。左倪雷。右倪若。賈疏。俯者靈已下。皆爾雅文。大

故向上而仰。東南陽方。故東龜甲向前。長而前奔。南龜

甲向後。長而後奔。西北陰方。故不能長前後。西龜頭向

左。北龜頭向右。如相睥睨然。爾雅云。左倪不類。右倪不

若。不類即雷。不若即若也。全氏賜曰。首左倪者。甲亦

偏左。首右倪者。甲亦偏右。案。中。是其體也。賈疏。體

寬而口斂也。考工記。侈弁之所由興。經據頭甲而言。占人職。東龜南龜長前後。在陽象經也。君占體。謂兆象與此異。賈疏。此據甲而言。凡天地之間。南北為經。東西為緯。西龜北龜長左右。在陰象緯

也。賈疏。此據頭而言。天龜俯。地龜仰。東龜前。南龜卻。西龜左。北

龜右。各從其耦也。杜子春讀果為羸。賈疏。謂龜前甲長。後甲短。露出邊為

羸亦得為一義。賈氏公彥曰。物色也。

存疑孔氏穎達曰。龜之屬有六。辨之而定其所當用。謂

若卜祭天用靈。卜祭地用繹。春用果。秋用雷之類也。

鄭氏鏗曰。戴記。青黑緣。天子之寶龜也。公羊傳。龜青純。

何休以為龜甲頰青也。千載之龜青頰。然則六龜之色。

蓋亦視其頰而已。曰俯仰左右者。以其首言之。曰前後

者。以其甲言之。曰玄黃青赤白黑者。以其頰言之。

凡取龜用秋時。攻龜用春時。各以其物入于龜室。

正義鄭氏康成曰。六龜各異室也。秋取龜及萬物成也。

攻。治也。治龜骨以春。是時乾解。不發傷也。賈氏公彥

曰。龜有六室。六龜各入於一室。以著龜歲易。秋取。春攻

訖。即易去前龜也。天地四時之龜歲易。若大寶龜非

常用者。不歲易。

案取之用秋陰氣足也攻之用春劑之以陽也秋時已殺之至春攻治之則去其上甲而留其下甲及牆耳

餘論賈氏公彥曰案爾雅有十龜一曰神龜龜之最神

明者二曰靈龜今背蟻龜一名靈蟻能鳴者也三曰攝

龜腹甲曲折能自張閉好食蛇江東呼為陵龜也四曰

寶龜大寶龜也五曰文龜甲有文采者也河圖云龜負

書丹甲青文六曰筮龜常在蓍叢下潛伏史記龜策傳上有壽蓍下有神

龜七曰山龜八曰澤龜九曰水龜十曰火龜四者皆

言其所生之處火龜猶火鼠也

上春釁龜祭祀先卜

鄭氏康成曰釁者殺牲以血之神之也先卜始用

卜筮者世本曰巫咸作筮卜未聞其人也上春夏正建

寅之月月令孟冬釁祠龜策相互矣賈疏月令孟冬釁則周孟冬亦釁之

用上春釁秦亦上春釁之故云相互秦以十月建亥為歲首則月令秦世

之書亦或欲以歲首釁龜耳

賈氏公彥曰先鄭以祭祀先卜謂卜其日與其牲

後鄭不從者以龜人不主卜事也。

若有祭事則奉龜以往旅亦如之喪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奉猶送也送之於所當卜。案事之大於此者其

奉龜以往可知賈氏公彥曰旅謂祈禱天地及山川喪謂卜

葬宅及日。本曰巫式於堂下宋開元又曰土春夏五

華氏掌共燹契以待卜事。華時隨反燹哉約反又祖堯反契苦計反劉苦潔反

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士喪禮楚焯置於燹在龜東。賈疏謂陳龜於

西塾上龜南首燹在龜東置楚焯於上。楚焯即契所用灼龜也。賈疏荆為

龜開兆故云楚焯。燹謂炬其存火。杜氏子春曰契謂契龜之

鑿也。王氏應電曰燹燒木存性者用此以待則易然

也。

正義灼龜先以刀刻所當灼之處乃以楚焯灼之即卜師

開龜之四兆是也。詩曰爰契我龜契即書契之契杜氏

以為鑿是也以燹施於所契之處故名之曰燹契。

正義賈氏公彥曰子春讀燹為樵後鄭不從依音為雀。

蓋取莊子燭火之義。熒熒然也。史記索隱曰古之灼龜取生荆枝及生堅木燒

之斬斷以灼龜。

凡卜以明火。蕪燠遂餼其燠契以授卜師。遂役

之。蕪如悅反燠音俊。又存悶祖悶二反。

正義杜氏子春曰。明火以陽燧取火於日。賈疏秋官司烜氏文。

鄭氏康成曰。燠讀如戈鐔之鐔。賈疏讀從曲禮進戈者前其鐔意取銳頭以灼

龜謂以契柱燠火而餼之也。賈疏謂將此燠契以契既

然以授卜師用作龜也。役之使助之。賈氏公彥曰。若

大卜。眠高已上。則卜師作龜。故以燠契授卜師。若卜人

作龜。則授卜人。王氏昭禹曰。取火於日者。為陽精之

純。極其明潔。故以鑽卜休咎。

占人掌占龜。以八簪。占八頌。以八卦。占簪之八

故以眡吉凶。簪同筮

正義鄭氏康成曰。占人亦占簪。言掌占龜者。簪短龜長。

主於長者。賈疏僖四年左傳。晉獻公欲以驪姬為夫人。卜之不吉。筮之吉。公曰從筮。卜人曰筮短龜

長。不如從長。

鄭氏康成曰。以八簪占八頌。謂將卜八事。先以簪
簪之。言頌者。同於龜占也。賈疏。凡簪之卦。自用易之文。占之。龜之兆。用頌辭占之。今言八簪占八頌者。以其吉凶是同。故占簪之辭亦名頌。龜占則彩辭是也。以八卦占簪之八
故謂八事不卜而徒簪之也。其非八事。則用九簪占人
亦占焉。

案古者重卜。先簪而後卜。故簪人不必知卜。而卜人必
兼通於簪。既得八事之頌。猶恐於龜象未審。復以簪義
參決其吉凶。是謂以八簪占八頌也。然簪辭之吉凶。各

有其故。皆原於八卦之象與德。其或簪龜從違各異。則
又恐簪人之占未審。故復以八卦之象與德。究切其義。
是謂以八卦占簪之八故也。不曰占簪之故。而曰八故
者。八卦之象與德。因事而異。吉凶於八事各有所宜。各
有所迕也。

凡卜簪君占體。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

正義鄭氏康成曰。體。兆象也。賈疏。凡卜欲作龜之時。灼

其兆直上向背者為木兆。直下向足者為水兆。邪向背者為火兆。邪向下者為金兆。橫者為土兆。是兆象也。

案賈言曰足。即康成所謂腹骨近是者其部高也。若然則劉氏所指四兆即此矣。不必以中庸注之。繆解疑之。朱子語類。占龜背謂腹骨中央當背處。即千里路也。朱子語類。占龜土兆大橫。木兆直。或曰火兆直。只周禮疏曰木兆直。金兆從右邪上。火兆從左邪本。或曰日本兆從左邪上。木兆曲。以大小長短明暗為吉凶。或占凶事。又以短小為吉。又以旋者吉。大橫吉。大橫庚庚是。色兆氣也。賈疏。就兆豹起恁地。庚庚然。不是金兆也。中視其色。氣似有雨及雨。墨兆廣也。賈疏。兆之正壘處。壘旁有止之類是也。壘。孔氏穎達曰。壘是從墨而裂。其旁枝。壘有奇壘。壘者。孔氏穎達曰。壘是從墨而裂。其旁枝。壘有細出謂之壘。壘。是大壘為兆廣。小壘為兆壘也。體有吉凶。色有善惡。墨有大小。壘有微明。尊者視兆象而已。卑者以次詳其餘也。周公卜武王。占之曰。體王其無害。

賈疏見書金縢 凡卜象吉。色善墨大。壘明則逢吉。賈氏公彥

曰。此已下皆據卜言兼云筮者。凡卜皆先筮。故連言之。

龜 至氏昭禹曰。龜卜之事。龜壘而後墨。見墨見而後

色著。色著而後體備。卜人先占壘。史占墨。次之。大夫占

色。又次之。眾占備。而後君占體。以斷吉凶焉。玉藻。卜人

定龜。史定墨。君定體。先後之序也。此經言君占體。而後

及於色。墨壘尊卑之序也。易氏被曰。犬史犬卜皆下

大夫。而此經自有卜史之占。則大夫非犬史犬卜也。蓋

上大夫卿。如大宰大宗伯大司馬之蒞卜者。其次小宗伯肆師亦以大夫蒞卜。此大夫之占色也。大史職大祭祀與執事卜日。先儒謂執事大卜之屬。與之者當視墨。此史所以占墨。卜人所以占坼。劉氏彝曰。體爲龜兆。五行之正體。與卜之時日。相生相克。有休有王。吉凶可知。既有兆以成體。又有色以示象。亦與五行四時相爲興廢。

凡卜筮既事。則繫幣以比其命。歲終則計其占

之中否。

繫音係。比毗。志反。又必履反。中知用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既卜筮。史必書其命龜之事及兆於策。繫其禮神之幣而合藏焉。書曰。王與大夫盡弁。開金滕之書。乃得周公所自以爲功。代武王之說。是命龜書。

鄭氏鍔曰。占驗常在後。故俟歲終計之。

筮人掌三易以辨九筮之名。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九筮之名。一曰巫更。二曰巫咸。三曰巫式。四曰巫目。五曰巫易。六曰巫比。七曰巫

祠八曰巫參九曰巫環以辨吉凶

巫鄭讀作簪一讀如字比毗志

反

正義

劉氏敞曰注改巫為簪然經云堂九簪之名以辨

吉凶字既作簪則不可又以巫為簪矣此乃前世精於

簪者九人其遺法可傳也古者占簪之工通謂之巫更

咸式目等皆其名也巫咸見於他書多矣易疑為易古

陽字其他雖未聞不害其有薛氏季宣曰世本云巫

咸作簪殷有巫咸後有神巫季咸皆祖其名

正義

鄭氏康成曰此九巫讀皆當為簪字之誤也

賈疏

掌簪不主巫

更謂簪遷都邑也

賈疏此謂簪遷公卿大夫之都邑也鄭氏答趙

商曰若武王遷洛盤庚遷殷則卜故大卜有卜大遷之事

咸猶僉也謂簪衆心歡不

也賈疏謂國有營建之事恐衆心不齊

式謂簪制作法式也目謂事衆簪

其要所當也

賈疏謂要目

易謂民衆不說簪所改易也

賈疏

政教也

比謂簪與民和比也祠謂簪牲與日也

賈疏大卜大祭祀

高命龜此不卜而簪謂小祭祀

參謂簪御與右也

賈疏參謂參乘勇力與君為參乘故簪之

環謂簪可致師不也

賈疏環人致師注引宣十二年左傳楚許伯御樂伯攝叔為右以致

晉師之事明此經筮環亦是致師之事也

凡國之大事先筮而後卜

正義鄭氏康成曰當用卜者先筮之即事漸也。賈疏筮輕龜重

故先筮後卜

通論呂氏祖謙曰曲禮卜筮不相襲者凡常事卜不言

則不筮筮不吉則不卜也此經先筮而後卜洪範謀及

卜筮又云龜筮共違于人皆龜筮並用故知不相襲者

非大事也獻公卜納驪姬不吉公曰筮之晉納襄王得

黃帝戰于阪泉之兆又筮之遇大有之睽皆不筮相襲

上春相筮凡國事共筮

正義鄭氏康成曰相謂更選擇其著也著龜歲易者與

案龜人所掌惟辨龜之名物及藏龜覺龜奉龜而已凡

卜事非其職也筮人相著藏著共著之外又併揲之

事而掌之不別職者龜事繁而著事簡也著龜歲易蓋

增新而不必廢其舊

占筮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陽之氣

正義鄭氏康成曰其歲時今歲四時也天地之會建厭

所處之日辰

賈疏建謂斗柄所建謂之陽建故左旋於天厭謂日前一次謂之陰建故右旋於天

堪輿天老曰假令正月陽建在寅陰陽之氣休王前後

陰建在戌日辰者日據幹辰據支

賈疏案春秋緯當時者王生王者休王所勝者死王所

生者相相所勝者囚假令春之三月木王水生木水休

木勝土土死木生火火相火勝金金

囚以此推之火王金王水王例可知

案天地之會當即指幹與支而言幹為天支為地如史

墨占庚辰為日月在辰尾庚午之日日始有謫火勝金

故弗克皆幹支合日月星辰而斷是也薛氏季宣以日

月之會言之已非其義而推算又繆

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

正義鄭氏康成曰日月星辰謂日月之行及合辰所在

春秋昭三十一年十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左傳是夜

也晉趙簡子夢童子僕而轉以歌旦而日食占諸史墨

對曰六年及此月也吳其入郢乎終亦弗克入郢必以

庚辰日月在辰尾庚午之日日始有適火勝金故弗克

賈疏

大會有八。小會亦有八。

用占夢則八。

一曰正夢。二曰噩夢。三曰思夢。四曰寤夢。五曰

壹夢。六曰懼夢。

噩五各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正夢無所感動。平安自夢。思夢。覺時

所思念之而夢。寤夢。覺時道之而夢。喜夢。喜悅而夢。懼

夢。恐懼而夢。杜子春云。噩。當為驚愕之愕。謂驚愕而夢。

家疾而迷。及寤而有夢。傳所傳秦穆公趙簡子之夢是

也。或曰。似夢非夢而若有見也。

論

王氏昭禹曰。正夢若高宗恭默思道而夢。帝賚良

弼。噩夢。若晉景公夢大厲披髮及地。搏膺而踊。思夢。若

孔子之夢周公。寤夢。若狐突之遇太子申生。喜夢。若文

帝夢黃頭。即推之上天。懼夢。若光武夢乘龍上天。而心

悸是也。

季冬。聘王夢。獻吉夢于王。王拜而受之。

正義

鄭氏康成曰。聘。問也。發幣而問焉。

賈疏。禮動不虛。必以幣帛行禮。

案問。問占也。

夢者事之祥。

賈疏。對文。禎祥是善。妖孽是惡。散文。祥中可以兼惡。故云夢者事之

祥。吉凶之占。在日月星辰。季冬。日窮於次。賈疏。次。謂日辰所在。季冬

日月會於玄枵。月窮於紀。賈疏。月謂斗建所在。十二月是日窮於次也。月斗建丑。故云月窮於紀。星

迴於天。賈疏。謂二十八宿。十三月復位。此數將幾終。賈

四語見因獻羣臣之吉夢於王。詩云。牧人乃夢。衆維魚

矣。旒維旛矣。此所獻吉夢。賈疏。無羊。美宣王詩也。引之者證獻吉夢之事。劉

氏曰。季冬。天道終而復始。必有機祥預兆於夢。吉則獻

王。王拜受之。貴天命也。

占夢之官。問王有何吉夢。請而占之。不敢虛問。而將

引三時之難。經文承季冬之下。是據季冬大難而言。出土牛以送寒氣。

得論。王氏應電曰。易曰。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

者。莫大乎蓍龜。書曰。汝則有大疑。謀及乃心。謀及卿士。

謀及庶人。謀及卜筮。聖人至誠如神。謀及卿士。庶民之

外。又謀及於蓍龜。此聖人之畏天命也。天無言。假物以

露其先兆。蓍龜又草與蟲之靈。故聖王用之。洪範人謀

同於龜筮。則吉。龜筮共違于人。則凶。是龜筮重於人也。

龜從筮。逆作內吉。而筮從龜。逆則不言。是龜又重於筮。

也卜筮之外又有所謂占夢蓋天地神明與人之精神魂魄默交於幽冥恍惚之間尤吉凶先見之自然者是故高宗以夢帝賚良弼而得傳說武王以夢協朕卜而克商宣王以夢熊羆虺蛇而占男女孔子以不夢見周公而知道之衰蓋與稽疑為類而可前民用也

祇禳掌十輝之灋以觀妖祥辨吉凶

輝音運

鄭氏衆曰輝謂日光烝也鄭氏康成曰妖祥善

惡之徵賈疏祥是善之徵妖是惡之徵此妖祥相對若散文祥亦為惡徵毫有祥桑之類是也

之以幣故云聘所以致敬也

乃舍萌于四方以贈惡夢

舍依前四后之原為讀作釋此民之中日然也

正義鄭氏康成曰舍讀為釋舍萌猶釋菜也古書釋菜

釋奠多作舍字萌菜始生也賈疏樂記區萌達鄭注屈生曰區區而直出曰萌故

知萌菜始生者贈送也賈疏送去惡夢也欲以新善去故惡

辨賈氏公彥曰子春以舍萌為毆疫案下文自有毆

疫故後鄭不從

遂令始難毆疫

難乃多反注故書難或為難

鄭氏康成曰。令方相氏也。難謂執兵以有難卻也。方相氏帥百隸為之。毆疫厲鬼也。杜氏子春日。月

令季春之月。命國難。賈疏彼注云。此月之中日行歷昴有大陵積尸之氣。氣佚則厲鬼隨

而出行。故難之。元門磔禳以畢春氣。賈疏九門依彼注路。應雉庫。臯國近郊。遠郊。關也。張

傑牲體禳。去惡氣也。仲秋之月。天子乃難以達秋氣。賈疏彼注云。此月宿直昴

畢。亦得大陵積尸之氣。氣佚則厲鬼亦隨而出行。故難之。以通達秋氣。此月難陽氣。故惟天子得難。季冬

之月。命月司大難旁磔。賈疏彼注云。此月之中。日歷虛危。虛危有墳墓四司之氣。為厲

鬼將隨強陰出害人也。故難之。言大難者。自天子至庶人皆得難也。旁磔者。於四方之門。皆張磔牲體。子春雖

鄭氏鍔曰。陰陽侵日。則光氣有損。故名禋。王氏昭禹

曰。物反常為妖。兆見為祥。吉凶則妖祥之成事。

一曰禋。二曰象。三曰鑿。四曰監。五曰闇。六曰膏。

七日彌。八曰敘。九曰濟。十曰想。鑿許規反。又下規反。晉忙鄧反。濟子

兮反。注故書彌。作迷。濟作資。

鄭氏衆曰。禋陰陽氣相侵也。賈疏赤雲為陽。黑雲為陰。如照十五年左

傳。赤黑之禋也。象者。如赤鳥也。賈疏哀六年左傳。有雲如衆赤鳥。夾日以飛。闇。日月

食也。賈疏。日月食。光消。故闇朦也。膏。日月膏。膏無光也。彌。曰虹彌天

也。敘者。雲有次敘如山在日上也。濟。升氣也。鄭氏康

成曰。鑄。讀如童子佩鑄之鑄。賈疏見詩。謂日旁氣刺日

也。賈疏。鑄是錐。類故為刺。監冠珥也。賈疏。謂有雲氣在日。彌氣貫

日也。賈疏。以經言彌。故知雲氣貫日而過。濟。虹也。詩云。朝濟于西。賈疏。日

虹西見。日在西則虹東見。故引蠖蝻詩為證也。想。雜氣有所似可形想。賈疏。雲氣雜有

所象似。故可形想。劉氏曰。日者大陽之精。日光所照。陰邪之

氣莫不消除。今乃為陰邪之氣所干犯。以洪範五行推

之。由人君無剛健之德。以勝陰。故謫見於天。以示警也。

聖人設官以掌其事。方有萌兆。則詔於王以修救焉。

掌安宅敘降。

正義鄭氏康成曰。宅。居也。降。下也。人見妖祥則不安。主

安其居處也。次敘其凶禍。所下謂禳移之。賈疏。次敘其

地。禳移之。其心則安。王氏安石曰。敘降。若保章氏所謂辨吉凶

水旱降豐凶之祲象。王氏志長曰。敘降。謂明敘其所

降之凶災。主於何事。受於何地。發於何時。則可以因事

預備。或修德易行。盡人事以回天心。而凶災可弭。大卜

一 所謂詔救政。保章氏所謂降豐荒之祲象是也。

正歲則行事。歲終則弊其事。

弊必世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占夢以季冬贈惡夢此正月而行安

宅之事所以順民。

賈疏。民心欲除惡樹善。凡此類皆所以順民心。

弊斷也。謂計

其吉凶然否多少。

賈疏。然謂中也。知中否多少而行賞罰。

王氏應電曰。

歲首雲物之占尤重。故安宅敘降自正歲而始。

欽定周官義疏卷第二十四

欽定周官義疏卷第二十五

春官宗伯第三之九

大祝掌六祝之辭以事鬼神。祈福祥。求永貞。

一曰順祝。二曰年祝。三曰吉祝。四曰化祝。五曰

瑞祝。六曰筮祝。

正義 鄭氏康成曰。永。長也。貞。正也。求多福。歷年得正命

也。王氏昭禹曰。天所祐為福。福所兆為祥。

正義 先王望祀不求其福。而周公之作祝辭。乃以祈福祥

求永貞為義何也。天之命哲命吉凶命歷年。皆視人君之所服行。使王對越天地宗廟百神。凜然懼於不終。而知自求多福。在常守正道。則所以警王心而輔正其德者多矣。

禮記 鄭氏眾曰。順祝。順豐年也。年祝。求永貞也。吉祝。祈福祥也。化祝。彌災兵也。瑞祝。逆時雨。寧風旱也。筴祝。遠罪疾也。

辨正 劉氏彝曰。先鄭以小祝小祭祀。候禳之事。解六辭。

非也。大祝所祝皆大事也。故郊祀天地社稷宗廟六享。始用大祝之六辭。歐陽氏謙之曰。年祝如祈穀於上帝。與社稷瑞祝。祥瑞之祝辭。古人得祥瑞。必歸功於神也。

禮記 年祝瑞祝。歐陽氏謙之得之。餘俱未安。以義測之。順祝。天地宗廟之常祝也。祭統備者百順之名。禮運禮時為大。順次之。天地之祭。宗廟之事。順也。年祝祈年之祝也。吉祝。如吉禮卜日之祝是也。化祝。天地有異裁而祝。

其消化也。瑞祝嘉祥見而告於天地宗廟也。筮祝如金
騰冊祝。既祝而藏其冊者是也。

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一曰類。二曰造。三曰禴。四

曰禳。五曰攻。六曰說。

造七報反。禴戚古外反。劉音會。禳音詠。說書悅反。注故書造為

竈杜子春讀為造書亦為造

正義鄭氏康成曰。祈。嗥也。謂為有災變。號呼告於神以

求福。賈疏。小祝職掌禱祠之祝號。天神人鬼地示不和。故知此六祈亦號呼以告神。

則六癘作見。賈疏。案五行傳。貌之不恭。惟金沴木。視之不明。惟水沴火。言之不從。惟火沴金。聽之

不聰。惟土沴水。思之不睿。惟金木水火沴土。五行而沴有六者。除本五。外來沴已則六。彼云沴。此云癘者。沴有六則癘鬼作見。故變沴而言癘。故以祈禮同之。杜子春云。造。祭于祖也。

鄭司農云。類。造。禴。禳。攻。說。皆祭名也。類。祭于上帝。禳。日

月星辰山川之祭也。春秋傳。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

雨之不時。於是乎禳之。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災。於

是乎禳之。賈疏。見昭元年左傳。某謂類。造。加誠。肅求如志。禴。禳。告

之以時有災變也。賈疏。禴是除去之意。故知為災變。攻說則以辭責之。

禳。如日食以朱絲禳社。

賈疏。莊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公羊傳。

日有食之。則曷為鼓用牲於社。求乎陰之道也。以朱絲縈社。或曰脅之。或曰為鬮。恐人犯之。故縈之。何休云。大絲縈之。助陽抑陰也。攻如其鳴鼓然。董仲舒救日食祝曰。炤炤大明。

滅滅無光。柰何以陰侵陽。以卑侵尊。是之謂說也。禴未聞焉。類造禴縈皆有牲。攻說用幣而已。

賈疏攻說是日食伐鼓之屬。天災有幣無牲。故知用幣。類禮亦天災得有牲者。灾始見時。有幣無牲。及灾成之後。即有牲。故詩云靡愛斯牲。

案攻說以責神。無為用牲。而仍用幣者。以禮責之。亦不可不致其肅敬。

王氏昭禹曰。鬼神聰明正直。依人而行。聖人與鬼神合其吉凶。大祝之六祈。所以陳信於鬼神而祈其與人同也。虞書類于上。

帝王制天子將出造於禴。禴若禴國之凶荒。民之札喪之屬。縈若春秋祭縈之屬。攻以治去其害。若翦氏以攻縈攻之之屬。以辭責之之謂說。若庶氏以攻說禴之之屬。皆以與民同吉凶之患。

項氏安世曰。六祝所以求福。六祈所以禳禍。劉氏彝曰。六祝因祭享而祝之。六祈則因事特祭而祈之。

鬼神不與人同心。災厲乃見。故以祈禮同之。非時而祭上帝曰類。非時而祭祖禰曰造。攻如救日伐鼓以兵。

次定周官義疏 卷五 春官 大祝 日

之類說謂以辭責之。如變置社稷必責以辭。

有禡鄭氏衆曰。詩曰。是類是禡。爾雅曰。是類是禡。師祭也。大師造于祖。司馬法曰。乃造於先王。

禡賈氏公彥曰。先鄭引詩及爾雅。以證此類造爲出軍之祭。後鄭不從者。此經六祈皆爲鬼神不和同。不得以出軍之禮解。

禡大師大會同之類造。後皆特見。故知此類造乃以同鬼神。亦祈消災變而所用之事異也。

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疏遠近。一曰祠。二曰命。三

曰誥。四曰會。五曰禱。六曰誅。

會如字

正義鄭氏鏗曰。命如命龜之命。記曰。假爾泰龜有常。假

爾泰筮有常。是乃所以命之也。杜氏子春曰。誥當爲

告書。亦或爲告。毛氏應龍曰。告如武成告于皇天后

土。金縢乃告大王王季文王是也。鄭氏康成曰。會謂

會同盟誓之辭。鄭氏衆曰。禱謂禱於天地社稷宗廟。

春秋傳。鐵之戰。衛太子禱曰。曾孫蒯聵。敢昭告皇祖文

王烈祖康叔。文祖襄公。

賈疏見哀二年左傳。

若此之屬。誅謂積累

生時德行以錫之命。春秋傳孔子卒。哀公誄之曰。閔天

不淑。不懋。遺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嬛嬛予在疚。嗚

呼哀哉。尼父。無自律。

賈疏見哀十

或曰。論語所謂誄曰

禱爾於上下神祇。

六祝之辭。典祀所常用也。此作六辭。因事而特告也。

上下天神地祇也。親疏由禰至親。盡也。遠近四望五祀

之類。祠。因事舉祭。告神之祝辭也。誥會亦質神之辭。誥

者尚書逸祝冊。告周公其後是也。會者。昭衆神而要言。

春秋傳所謂司慎司盟。名山名川。羣神羣祀。先王先公。

七姓十二國之祖。明神殛之是也。誅者。至於南郊。稱天

而誅之。

鄭氏衆曰。祠當為辭。謂辭令也。命。論語所謂為命。

誥謂康誥盤庚之誥之屬。會謂王官之伯命事於會。

王氏應電曰。六辭皆告於鬼神。祇。故大祝主之。曰

誥曰命曰禱。人事雖亦有之。然策命掌於內史。誓誥掌

於士師非大祝職也。

辨六號。一曰神號。二曰鬼號。三曰元號。四曰牲號。五曰齋號。六曰幣號。

義鄭氏康成曰。號謂尊其名。更為美稱焉。神號若云

皇天上帝。鬼號若云皇祖伯某。賈疏少牢特牲禮。祝辭稱皇祖伯某。元號

若云后土地元。賈疏僖十五年左傳。君履后土而戴皇天。幣號若云嘉三

幣云量幣。賈疏曲禮文經無玉號。注兼言玉者。案小行人合六幣。圭以馬。璋以皮。玉得與幣同號。故

兼言鄭氏眾曰。牲號謂犧牲名號。曲禮牛曰一元大

武豕曰剛鬣。羊曰柔毛。雞曰翰音。齋號謂黍稷名號。曲

禮黍曰薺合。梁曰薺其。稻曰嘉疏。少牢饋食禮。敢用柔

毛剛鬣。士虞禮。敢用潔牲剛鬣香合。

辨九祭。一曰命祭。二曰衍祭。三曰炮祭。四曰周

祭。五曰振祭。六曰擣祭。七曰絕祭。八曰繚祭。九

曰共祭。衍讀作延。炮讀作包。自交反。劉白交反。擣如泉反。繚音了。共俱同。

義鄭氏眾曰。擣祭。以肝肺菹。擣鹽醢中以祭也。賈疏案特

牲少牢。墮祭之時。皆以菹擣醢中以祭。主人獻尸時。賓長以肝從。尸以肝擣鹽中以祭。彼無云用肺擣鹽醢中。

此連引。繚祭以手從持肺本循之。至於末乃絕以祭也。

賈疏此據鄉飲酒言。絕祭不循其本直絕肺以祭也。重肺賤肝故

初祭絕肺以祭謂之絕祭。鄉射禮取肺坐絕祭。鄉飲酒

禮右取肺卻左手執本坐弗繚右絕末以祭。少牢取肝

擣於鹽振祭。鄭氏康成曰九祭皆謂祭食者命祭者

玉藻君若賜之食而君客之則命之祭然後祭是也。衍

當為延炮當為包聲之誤也。延祭者曲禮客若降等執

食與辭主人興辭於客然後客坐主人延客祭是也。包

猶兼也。兼祭者有司徹宰夫贊者取白黑以授尸。賈疏

徹注白謂稻黑謂黍。尸受兼祭於豆祭是也。周猶徧也。徧祭者曲

禮殺之序徧祭之是也。賈疏凡祭者皆盛主人之饌故

夫禮惟魚腊清醬不祭以其薄。故也其餘皆祭故謂之周祭。振祭擣祭本同。賈疏振

本同者皆擣但振者不食者擣則祭之。賈疏特性少牢

先擣復振擣者不振。在末食之前以菹擣於醢祭

於豆間是不食者擣則祭之。將食者既擣必振乃祭也。

賈疏特性少牢皆有主人獻尸賓長以肝從尸右取

肝擣於鹽振祭。濟之是將食者既擣必振乃祭也。絕

欽定周官書疏

卷五

春官

大祝

賈疏據鄉飲酒禮。即先鄭禮畧者絕則祭之。賈疏。即先鄭所引鄉

射禮取肺已下是也。共猶授也。王祭食。宰夫授祭。賈疏。膳夫職。王祭食則授

絕祭是也。言宰夫者據諸侯是宰夫。先鄭以周祭已上皆為祭

鬼神之事。振祭已下皆為生人祭食之禮。後鄭不從者。生人祭食。不合與鬼神同科。故皆以為生人祭食法。

注義皆引經以證之是已。今更推廣之。男巫望衍。苟

招以茅。則衍可為延也。包之言兼。則間傳輕者包重者

特是也。命祭延祭。見於玉藻曲禮。又士虞禮祝命佐食

綏祭。特牲饋食禮。尸坐祝命綏祭。亦命祭也。兼祭見於

特牲少牢。而公食大夫禮亦兼祭庶羞。徧祭見於曲禮。

而少牢十一飯。所舉皆祭。無不徧也。少牢二佐食。次第

取敦實俎實以授尸。亦是共祭。但士虞特牲及少牢禮。

舉幹。舉肩。言振祭而不言擣。是振原有不擣者。注專以

肝之既擣復振。言似未盡。又肺有二種。曰祭肺。曰舉肺。

祭肺則已絕者。直祭之而已。舉肺則少儀所云三牲之

肺離而不提心者。必縶而絕之。乃可以祭。絕祭繚祭之

別。蓋在於此。非禮多禮畧之謂。而鄉飲鄉射。皆言祭舉

肺之灋亦未見其有異也。

辨九擗。一曰詣首。二曰頓首。三曰空首。四曰振

動。五曰吉擗。六曰凶擗。七曰奇擗。八曰褒擗。九

曰肅擗。以享右祭祀。擗古拜字。詣音啓。本又作稽。奇居宜反。褒音報。右讀為侑。

稽首。鄭氏康成曰。稽首。拜頭至地也。頓首。拜頭叩地也。

空首。拜頭至手。所謂拜手也。賈疏。稽首頓首空首三者相因而為之。空首者先以

兩手拱至地。乃頭至手。以頭不至地。故名空首。為空首之時。引頭至地。首頓地即舉。故名頓首。頭稽留至地多時。則為稽首。吉拜。拜而後稽顙。謂齊衰不杖以下者。賈疏。稽顙還是

頓首。但觸地無容耳。齊衰已下喪拜。而云吉者。以杖齊衰入凶拜中也。雜記。父在為妻不杖不稽顙。明知父死為妻杖而稽顙。是以知此。言吉者。此殷之凶拜。周以其吉拜。謂齊衰不杖已下。拜與頓首相近。故謂之吉拜也。凶拜。稽顙而後拜。謂三

年服者。賈疏。檀弓拜而後稽顙。顙乎其順也。稽顙而後拜。頎乎其至也。雜記。三年之喪。以其喪拜。非三年之喪。以吉拜。雜記。父在為妻不杖不稽顙。蓋適子妻

喪。父為主。故不稽顙。則眾子為妻。父在亦稽顙。注不云眾子當稽顙者。據雜記成文。鄭大夫云。奇拜。謂一拜也。褒讀為報。報

拜再拜也。鄭司農云。肅拜。但俯不手。今時擗是也。賈疏。鄉飲酒禮。賓客入門。有擗入門之法。推手曰揖。引手曰擗。介者不拜。故曰為事故敢肅

使者

賈疏。成公十六年左傳。晉楚戰於鄢陵。楚子使工尹襄問郤至以弓。郤至見客。免胄承命。云不敢拜命。三肅使者而退。某謂振動戰栗變動之拜。一拜答臣是軍中有肅拜法。

下拜

賈疏。此據祭祀。若燕禮。則君答臣有再拜。再拜拜神與尸。賈疏。案特牲。謂獻尸。尸拜受。主人拜送是也。天子諸侯亦當然。謂獻尸。尸拜受。主人拜送是也。天子諸侯亦當然。

氏公彥曰。九拜之中。稽首頓首空首肅拜是正拜。餘五

者。逐事生名。還依四者。正拜為之。稽首拜中最重。臣拜

君之拜。頓首。平敵自相拜之拜。空首。君答臣下之拜。

哀公十七年左傳。公會齊侯盟於蒙。孟武伯相。齊侯

稽首。公則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襄

公三年左傳。公如晉。孟獻子相。公稽首。知武子曰。天子

在而君辱稽首。寡君懼矣。郊特牲。大夫之臣不稽首。非

尊家臣。以辟君也。君拜臣下。當空首。其有敬事亦稽首。

洛誥。成王拜手稽首以答周公是也。肅拜最輕。惟軍中

有此。婦人則以肅拜為正。易氏被曰。荀卿云。平衡曰

拜下。衡曰。稽首。禮非至尊不稽首。喪非至哀不稽顙。然

君亦有稽首於其臣者。太甲之於伊尹。成王之於周公。

尊師道也。大夫士有非其君而稽首者。儀禮君勞賓若介皆再拜稽首。尊主君也。其次則頓首。晉穆嬴頓首於趙宣子。魯季平子頓首於叔孫。則敵已下皆用之。振動蓋施於事變之不常者耳。吉拜致敬。凶拜則致哀也。奇拜者鄉飲射聘士相見。凡禮之殺者皆一拜是也。喪拜者。特牲少牢饗神與受尸嘏則再拜是也。肅拜者。但俯其手而肅之。少儀婦人雖君賜肅拜是也。享獻也。謂朝獻饋獻。右讀為侑。侑勸尸食而拜。賈疏特牲禮尸食祝侑主人拜故知侑尸

時有拜。

案 古人之拱。兩手皆不平。故有尚左尚右之異。凡男拜尚左手。女拜尚右手。則拜者下一手先至地。而上一手後至。乃交也。喪拜則男子尚右手。婦人尚左手。檀弓言拜而后稽顙。稽顙而后拜。有此二法。而聖人云吾從其至者。則凶拜當先稽顙后拜矣。然士喪禮及喪大記皆云拜稽顙。無言稽顙拜者。則聖人所欲從者。蓋非當時之達禮也。雜記云三年之喪以其喪拜。非三年者以吉

拜。與此經凶拜吉拜一也。以其喪拜。謂稽顙也。以吉拜。謂不稽顙也。如婦主舅姑之喪。與凡男婦之攝主。皆吉拜。不稽顙。喪服小記雜記皆足以徵之。吉拜不稽顙。則唯男子尚右手。女子尚左手。以是異於祭祀賓嘉諸禮之拜而已。注但據一隅。而於他經未合。故論之。經云享。右祭祀。舉其重者爾。其實五禮皆該焉。

凡大禋祀肆享祭元則執明水火而號祝。注故書示為祊

杜子春云祊當為示

正義鄭氏康成曰。明水火。司烜所共。日月之氣。以給烝

享。賈疏。司烜職。以夫遂取明火於日。以鑿取明水於月。雖不云氣。然由日月之氣所照得之。故以氣言。執

之。而以六號祝。明此圭潔也。賈疏。明主人圭潔之德。禋祀。祭天神

也。肆享。祭宗廟也。劉氏敞曰。大禋祀。祀天園丘。肆享。

宗廟大禘祫祭元祭地方澤。

疏號祝。舉神元之號以祝也。號如皇天上帝皇祖后稷之類。特牲禮曰。皇祖某子。少牢禮曰。皇祖伯某。亦是一

隋豐逆牲逆尸。令鍾鼓右亦如之。隋許規反

鄭氏康成曰。凡血祭曰饗。

賈疏。血祭之中。含上三祀。但天地薦血於座前。

宗廟即血以告殺。

既饗後言逆牲。容逆鼎。

賈疏。凡祭祀之法。先逆牲。後饗。今

指饗在前。逆牲在後者。以其鼎在門外。薦血後乃爛熟。逆鼎而入。故云容逆鼎。知鼎在門外者。按中雷禮竈在

廟門外之東。主人迎鼎。

右讀亦當為侑。

隋當為隋祭。隋饗與侑。皆令鍾鼓。大祝先令之。大司

樂承而令之。此節經文疑有訛倒。

陳氏暘曰。逆牲逆尸之時。令奏昭夏肆夏者。大司

樂其令以鍾鼓奏之者。大祝也。

來瞽令皋舞相尸禮。既祭令徹。

皋讀作嗥。尸高反。劉尸報反。相息亮

反。

鄭氏康成曰。皋讀為卒。嗥呼之。嗥。

賈疏。此依俗讀。來嗥者。

皆謂呼之入相尸者。延其出入。詔其坐作。

賈疏。出入者。謂祭初延之

入。二裸訖。退出坐於堂上。南面。朝踐饋獻訖。又延之入。室坐。作者。郊特牲云。詔祝於室。坐尸於堂。饋獻訖。又入

室坐。凡坐皆有作。及與主人答拜。皆有坐作之事。

賈氏公彥曰。舞謂學子舞

人。祭訖尸謾後。大祝命徹祭器。

歌與舞必依祭節。故大祝告以樂入之節。而後樂師

詔來瞽。大祝告以舞之節。而後樂師詔皋舞也。

大喪始崩。以肆鬯泆尸。相飯。贊斂。徹奠。

泆綿里反相息

亮反飯扶晚反斂力驗反

鬯 鄭氏康成曰。肆鬯。陳尸設鬯也。鄭氏眾曰。泆尸。

以鬯浴尸。賈氏公彥曰。浴訖即飯含。故言相飯。不言

相含者。大宰贊贈玉含玉故也。贊斂者。冬官主斂事。大祝贊之。

鬯 大泆。小宗伯大祝皆掌之。然小宗伯職曰。大肆以秬

鬯泆。則治其禮之辭也。此職曰。以秬鬯泆尸。則親其事之辭也。又小祝以同官而贊泆。則親其事者。非小宗伯益明矣。小宗伯職曰。大肆。則當以陳尸及浴器言。此曰。以肆鬯泆尸。則肆專言浴器。曰。徹曰奠。徹而又奠也。自始死之奠。以及襲奠。小斂。大斂。奠并朝夕之奠。皆徹前奠。而後陳新奠。其徹與奠。竝大祝為之。

言甸人讀禱。付練祥。掌國事。

仕

禱 鄭氏康成曰。言猶語也。禱。六辭之屬禱也。賈疏。六辭之中。

五日。甸人喪事。代王受眚災。大祝為禱辭。語之。使以禱

於藉田之神也。付當為祔。祭於先王。以祔後死者。賈疏。喪服

小記。祔必以其昭穆。先王祖也。掌國事。辨護之。賈疏。辨護者。供時用。相禮儀。賈氏

公彥曰。祔謂虞卒哭後。祔祭於祖廟。練謂十三月小祥

練祭。祥謂二十五月大祥。除衰杖。三者皆國事。朱子

曰。祔於祖者。以廟制昭穆相對。將來遷廟。則以新死者

安於祖廟。所以設祔祭豫告。使死者知其將來安於此

位。亦令其祖知將來移上。而孫來居此位也。方祔祭

時。是告其祖。以將遷他廟。告新死者。以將入祖廟之意。

已祭。則主復於寢。至三年之喪畢。則又祫祭。而遷祖父

之主。以入他廟。奉新死者之主。以入祖廟。則祔與遷自

是兩事也。

國有大故。天裁。彌祀社稷禱祠。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故。兵寇也。天裁。疫癘水旱也。彌。猶

徧也。徧祀社稷。及諸所禱。賈疏。小祝彌裁兵。注以彌為安。此彌為徧者。禱祠之事。靡

神不舉。故以彌為徧也。既則祠之。以報焉。賈氏公彥曰。始為曰

禱得求曰祠。

大師宜于社。造于祖。設軍社。類上帝。國將有事于四望。及軍歸獻于社。則前祝。

正義鄭氏眾曰。設軍社。春秋傳所謂君以師行。祓社釁

鼓。祝奉以從者也。

賈疏見定公四年左傳。

鄭氏康成曰。前祝者。

王出也。歸也將有事於此神。大祝居前。先以祝辭告之。

賈氏公彥曰。有事於四望。謂軍行所過山川。造祭乃

過。軍歸獻捷於社。皆大祝前辭。

案前四事皆君舉而祝從。惟至所征之地。將有事於四

望。及軍歸獻社。則大祝獨前行致告也。曰國將有事者。

君不親也。知然者。宗伯職有司將事於四望。則君不親

明矣。下經過大山川。則用事焉。君親之也。故異文焉。

小宗伯帥有司而立軍社。奉主車。軍社則大祝設之。主

車則肆師奉之。小宗伯帥之而已。用師之地。未必正

當四望。小宗伯職有司將事於四望。謂大祝與肆師也。

祭兵於山川。肆師為位。則大祝前祝。繼之以將事者。必

肆師明矣。

大會同造于廟宜于社過大山川則用事焉。反

行舍奠舍讀作釋 一音赦

正義鄭氏康成曰用事亦用祭事告行也。玉人職有宗

祝以黃金勺前馬之禮。是謂過大山川與。曾子問。凡告

必用牲幣。反亦如之。賈氏公彥曰。曲禮。出必告。反必

告。生時人子出入之灋。今王出行時造於廟。反行則還

奠七廟也。非時而祭曰奠。堯典歸格于藝祖。王制歸假

于祖禰。用特。陳氏祥道曰。釋奠者。設薦饌酌奠而已。

無迎尸以下事。

案據此。則大會同不專在王國之外。而王亦往就羣侯

而會焉。足以明之矣。命而旅皆歸之。旅命而王乃歸

建邦國先告后土用牲幣。

正義鄭氏康成曰。后土。社神也。賈氏公彥曰。雖告祭

非常。有牲有幣。禮動不虛故也。

通論王氏昭禹曰。大宗伯。王大封先告后土。不言用牲

幣而於大祝見之者。以大祝辨牲幣之號也。不言用卦

禁督逆祀命者。

正義鄭氏康成曰。督。正也。正王之所命諸侯之所祀。賈疏

承上建邦國。故知據諸侯。有逆者則刑罰焉。賈疏。告上治之。王氏安石曰。

命之祀而弗祀。非所命而祀。皆謂之逆祀命。王氏昭

禹曰。非所命而祀。則在所禁。命之祀而弗祀。則在所督

也。

頒祭號于邦國都鄙。

正義鄭氏康成曰。祭號。六號。賈疏。六號中兼有天地。諸侯不得祭天地。而云六號。

據上成文而言。王氏安石曰。頒。其所得用之祭號。

通論易氏祓曰。此皆所以贊大宗伯也。大宗伯告后土。

大祝辨牲幣之號。則為之用牲幣。大宗伯頒祀於邦國

都家。大祝辨鬼神示之號。則為之禁督逆祀命者。

小祝掌小祭祀將事。侯禳禱祠之祝號。以祈福

祥。順豐年。逆時雨。寧風旱。彌裁兵。遠臯疾。彌注。讀作

救綿以反。遠於願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侯之言候也。候嘉慶。祈福祥之屬。賈疏

祈福祥三者皆是侯。禳禳卻凶咎。寧風旱之屬。賈疏。寧風旱三者皆是禳。逆迎

也。彌讀曰救。救安也。賈氏公彥曰。求福謂之禱。報賽

謂之祠。劉氏彝曰。天地宗廟日月星辰社稷而外。當

祭祀之者。皆小祝所掌也。

案將事。謂將號祝之事。如下文也。大祭祀則大祝將事。

此互文亦省文。周官於侯禳禱祠之事甚詳。蓋人心

冥頑。惟遇疾病。裁危窮而反本。易警發其善心。故聖人

因侯禳禱祠。使恐懼脩省。以思救政。則所益多矣。豐

穰之後。仍祈有年。是之謂順。旱則多風。以雲氣將族。風

輒散之。風寧然後雨可降。旱可寧也。春秋傳。若之何憂

猶未弭。又欲弭諸侯之兵。止息之義也。男巫職。招弭以

除疾病。注讀彌弭為救。豈彌弭救古皆可通與。

大祭祀。逆盥盛。送逆尸。沃尸盥。

正義王氏應電曰。記曰。尸在廟門外。則疑於臣。在廟中

則全於君。君在廟門外。則疑於君。入廟門。則全於臣。全

於子。故君迎牲而不迎尸。送逆尸。皆小祝主之。賈氏公彥曰。沃尸盥者。尸尊不就洗。按特牲少牢。尸入廟門。盥於盤。其時小祝沃水也。

小宗伯所逆者。未炊之盥。小祝所逆者。則已孰而實於簠簋者也。舍人實而陳於西堂之上。小祝自堂下逆而升之。疏謂小祝薦盥盛於神座前。非也。特牲禮。黍稷始陳於西堂。則舍人奉粢盛入廟。亦宜陳於西堂。少牢禮。佐食設俎後。主婦自東房執一金敦黍。設於室中。

則后宜自房中出。九嬪一人。取一玉盥於西堂。以授后。而入設。其餘則九嬪贊后。外宗贊九嬪。以次授受。而后皆親設焉。如后不與。則大宗伯攝也。其大神大元。則大宗伯奉之。而小宗伯佐之。王氏昭禹易氏祓皆謂盥盛輕於牲。故大祝迎牲。小祝迎盛。王氏又證以六官奉牲。六官奉盥。皆非也。王親射牲。故六官奉之。后親羞盥。故六宮共之。事分內外。非有輕重。比類以求之。同是尸也。二祝同逆。而送者惟小祝。豈得謂送輕於逆乎。蓋大

祝事多有所不暇。故小祝各共之耳。

贊隋隋許規反

鄭氏康成曰。隋尸之祭也。賈氏公彥曰。贊隋者。

特牲少牢尸始入室拜妥尸尸隋祭以韭菹擣於醢祭

於豆間其時小祝贊尸以授之。

贊徹贊奠

此四字當在大喪贊泚之下簡錯在此大喪之奠與

徹大祝掌之小祝竝贊之也。

凡事佐大祝

鄭氏康成曰。惟大祝所有事。賈氏公彥曰。佐大

祝不在職末言之者。見自此以上佐大祝。自此以下惟

贊泚佐大祝。設熬以下小祝專行。

大喪贊泚設熬置銘注故書泚為攝杜子春云當為泚銘今書或作名

杜氏子春曰。泚謂浴尸。鄭氏康成曰。熬者棺既

蓋設於其旁。所以惑蚍蜉也。賈疏熬謂熬穀喪大記熬君四種

八筐。賈疏黍稷稻粱各二大夫三種六筐。賈疏黍稷士二種四筐。

加魚腊焉。

賈疏。加魚腊。君大夫士同。

士喪禮。熬黍稷各二筐。有魚腊。

饌於西楹南。

賈疏。楹在堂西南隅。此據未用時加之。蓋後設於棺旁。

又曰。設熬旁。

一筐。乃塗。

賈疏。士旁各一筐。首足各一筐。大夫旁各二筐。首足各一筐。君左右各二筐。首足各二筐。

杜氏子春曰。檀弓。銘明旌也。以死者為不可別。故以

其旗識之。愛之。斯錄之矣。敬之。斯盡其道焉爾。

鄭氏

衆曰。銘書死者名於旌。士喪禮。為銘各以其物。

賈疏。其物。謂生

時旌旗。上喪禮注。王建大常。諸侯建旗。孤卿建旌。大夫士建物。

亡則以緇。長半幅。禭末

賈疏。亡。無也。生時無旌旗。子男之士不命是也。故用緇。長半幅。爾雅。一入赤法。謂之緇。再入謂之禭。禭。赤色。緇。

也。長終幅。廣三寸。書名於末。曰某氏某之匱。

賈疏。喪服小記。天子

諸侯大夫書名。並與士同。

竹杠長三尺。置于宇西階上。

賈疏。始死。即作銘。倚於重。

殯訖。置於西階上。屋宇下。

重木置于中庭。

賈疏。始死。以木為重。葬後作木主。

參分庭

一在南。粥餘飯。

賈疏。飯米之餘。以為粥。

盛以二鬲。縣於重。幕用葦

席。取銘置於重。

賈疏。謂未殯以前。殯訖。則置於西階上。是也。

小宗伯。肆師。鬱人。鬯人。大祝。小祝。皆掌大喪之滌。而

其文各異。何也。大喪兼王后世子。而鬯乃所以事天神

地。亦人鬼。惟王主鬯。故喪浴用之。而后世子不得用也。

小宗伯職特言王崩大肆以柩鬯泚。明自王以外。泚皆不得用鬯也。肆師職曰大喪大泚以鬯則築鬻。明泚不以鬯則雖大喪不共築鬻也。鬱人職曰大喪之泚共其肆器則知后世子之泚不得用鬯矣。鬯人職曰大喪之大泚共其鬻鬯則知非王之泚不得稱大。而鬻尸不以鬯矣。大祝職曰大喪始崩以肆鬯泚尸則知此職之大喪專謂王而不兼后世子矣。世子不得稱崩后之喪浴女御掌之。小祝職曰大喪贊泚則知世子之泚亦大祝親之。而小祝贊之矣。大祝之特言崩與小宗伯同以王之喪浴大祝親其事而小宗伯治其禮也。小祝不稱大泚與鬱人同。明泚不以鬯不得稱大。而世子之泚兼掌於祝亦見矣。

及葬設道齋之奠。分禱五祀。齊音

鄭氏康成曰齋猶送也。送道之奠謂遣奠也。賈疏禮祖廟之庭厥明設大禮奠包牲取下體是也。分禱五祀告王去此宮中不復

反故興祭祀也。賈氏公彥曰月令春祀尸夏祀竈李夏祀中霤秋祀門冬祀行出入亦宜告之祭法王七祀

中有司命大厲。月令不祭。此亦不祭可知。

正義鄭氏康成曰。分其牲體以祭五祀。

正義生人行道。必有齋。故於葬曰道齋之奠。分禱。謂遣人

分祭。若以遺奠餘牲。則幾於慢矣。未必然。

正義賈氏公彥曰。杜子春讀齋為粢。以為道中祭。後鄭

不從者。既夕禮道中無祭法。

大師掌釁祈號祝

正義鄭氏眾曰。釁謂釁鼓也。春秋傳。君以軍行。祓社釁

鼓。祝奉以從。

賈疏。定公四年。左傳祝佗辭。

有寇戎之事。則保郊。祀于社。

注。故書祀。或作禩。杜子春讀為祀。書亦或為祀。

正義鄭氏康成曰。保祀互文。郊社皆守而祀之。彌裁兵。

正義鄭氏鏗曰。四郊兆域。皆神之所處。人心不安。神或失

所依。故就其所保而守之。以安神也。社則國內。但祀以

彌裁兵可也。

凡外內小祭祀。小喪紀。小會同。小軍旅。掌事焉。

正義賈氏公彥曰。林澤四方百物。是外小祭祀。內小祀。

則宮中七祀等。小喪紀。謂王后以下之喪。小會同。謂諸侯遣臣來。王使卿大夫與之行會同之禮。小軍旅。謂王不自行。遣卿大夫征伐。易氏祓曰。此皆謂祝號之事。

案小會同。謂殷頹。

喪祝。掌大喪勸防之事。防扶方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勸。猶倡率前引者。賈疏。即下經御。前却行。左右車脚有高。防。謂執披。備傾戲。賈疏。使持制。下。則以纛詔告執披者。司士作六軍之士。執披。故以執披解防。案戲音虧。傾側也。

辨正賈氏公彥曰。先鄭以勸防為引。後鄭不從者。天子千人執六引。在匱車前。防。謂披在匱車旁。備傾戲。二者不得為一。

及辟令啓。辟音闕

正義鄭氏眾曰。辟。謂除菽塗。椁也。令啓。謂喪祝主命役人開之也。賈疏。天子七日殯。殯時以椁。也。菽塗。龍輅以椁。毛氏應龍曰。菽。聚也。殯。加斧於椁上。畢塗屋。天子之禮也。賈疏。天子諸侯殯。用輅車。天子畫。輅為龍。先置龍輅於西階之上。又

置四重棺於輜車之中。大斂於阼階訖。奉尸入棺。加蓋乃置熬於棺旁。乃於椁攢其四面。與棺平。乃加斧以覆棺上。更加之以椁材。乃畢塗之。如四面雷屋。斧者。案檀弓。布幕衛。綃幕魯。布幕諸侯法。綃幕天子禮。刺以黼文。形如大斧。

及朝御匱乃奠

朝直遙反。匱古柩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鄭司農云。朝謂將葬。朝於祖考之廟而後行。則喪祝為御匱也。檀弓。喪之朝也。順死者之孝心也。其哀離其室也。故至於祖考之廟而後行。殷朝而殯于祖。周朝而遂葬。賈疏。殷人始死。斂訖。即以匱朝廟。而殯焉。周人殯於路寢。葬時朝廟。

先禰而後祖。

某謂乃奠謂朝廟奠。賈氏公彥曰。御匱者。發

殯宮輜車。載至廟。喪祝執燹居前以御。按既夕禮。朝廟之時。重先奠從。燹從。彼奠。昨夜夕奠。至廟。正棺於廟兩楹之間。棺西設此宿奠。至明。徹去宿奠。乃設此朝廟之奠於匱西。賈氏公彥曰。此宿奠。非也。當以

餘論賈氏公彥曰。趙商問。周朝而遂葬。則是殯於宮。葬

乃朝廟。按僖公三十二年左傳。晉文公殯於曲沃。是為去絳就祖殯。與禮記異。康成答曰。周之正禮。末世何能

同傳不合。不得難經。案既夕禮。將葬遷於祖。用軸。乃周

公正經。鄭氏注。既夕禮。將葬遷於祖。用軸。乃周

曾子問。王崩。祝取羣廟之主。藏於祖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疏謂以次朝七廟。廟各一宿。非也。當以

曾子問為正。詳見既夕禮經記。鄭氏注。既夕禮。將葬遷於祖。用軸。乃周

及祖飾棺。乃載遂御。

鄭氏康成曰。鄭司農云。祖謂將葬祖於庭。象生時出則祖也。故曰事死如事生。禮也。檀弓。飯于牖下。小斂

于戶內。大斂于阼。殯于客位。祖于庭。葬于墓。所以即遠

也。祖時。喪祝主飾棺。乃載遂御之。喪祝為匱車御也。某

謂祖為行始。飾棺設柳池紐之屬。賈疏。此喪大記文。柳

屬是也。紐者。君三池。其序載而後飾。既飾。當還車鄉外。

喪祝御之。御之者。執翹居前。御行為節度。賈氏公意曰。

載與飾棺。皆葬前一日事。下文及葬御匱。乃御以出

宮。故注知此為還車之御也。載在飾棺之前。而倒言之

者。與下遂御之文相承接。其義乃顯也。疏據既夕禮注。

謂遂匠納車於階閼。士禮也。大喪則納之者匠師與鄉師職。與匠師御匱治役。及窆。執斧以蒞匠師。

及葬。御匱出宮。乃代。

鄭氏康成曰。喪祝二人相與更也。**賈氏公彥曰**。

謂於祖廟厥明大奠後。引匱車出也。

及墻說載除飾。小喪亦如之。說吐活反

鄭氏康成曰。鄭司農云。墻謂穿中也。說載下棺也。

除飾去棺飾也。賈疏。除去帷荒。下棺於坎訖。其帷荒還入墻。張之於棺。四翌之屬。

賈疏。喪大記及禮器。天子八翌。則此四宜作八。令可舉移安錯之。某謂除飾便

其窆爾。周人之葬。牆置翌。賈疏。檀弓。殷人棺槨。周人牆置翌。牆謂帷荒。與匱為郭。若

牆然。言置翌者。翌在道。匱車旁人執之。入墻。置之於椁旁。賈氏公彥曰。說載說去

車與披及引之等。除飾解去帷荒池紐之等。小喪。王后

世子已下之喪。自掌勸防已下。至除飾皆同。故曰亦如

之。教氏繼公曰。此禮當先除飾。乃說載。

周官於喪紀多獨舉大喪。故於喪祝職。備舉大喪所

有事。而繫以小喪亦如之。以示凡喪紀。事有必舉。物有

必共者。皆通乎小喪。以爲他職獨舉大喪而不及小喪之通例也。於末舉卿大夫之喪。以見稱小喪者事在王宮也。諸職所列飯米熬穀茶葦薪蒸木材之類。皆統言喪事。以其物乃貴賤所通用也。衣服含贈。漚釁銘旌。窆器樂器之類。尊卑有度。則多舉大喪而不及其餘。蓋喪所必用。不疑於小喪之不共。而各有禮命。故其事不必詳也。相禮贊含贈泣斂屬引御匱序哭之類。亦多舉大喪。而共之者非一人。或別有所見。大宰大喪贊含玉。

贈玉。而小宰喪荒受其含。祿幣玉之事。則知大喪之外。贊含贈者皆小宰矣。大宗伯大喪爲上相。而小宗伯凡小禮掌事。如大宗伯之儀。則知小喪相禮者小宗伯矣。小宗伯泣大斂小斂。而肆師凡國之小事。治其禮儀。而掌其事。如宗伯之禮。則知小喪泣斂者肆師矣。大喪大司徒屬鄉之六引。鄉師帥其民。而至遂治之。遂人屬遂之六綽。而遂帥道野役。抱磨。則知大司徒所不親。鄉師遂人遂師各共其事矣。宮中序哭。世婦內宗外宗皆掌。

焉則兼掌小喪不待言矣。

掌喪祭祝號

正義鄭氏康成曰喪祭虞也。檀弓葬日虞不忍一日離也是日也。以虞易奠卒哭日成事是日也。以吉祭易喪

祭。賈疏。士虞禮。始虞日哀薦祫事。再虞日哀薦虞事。三虞日哀薦成事。祭以吉為成。

王弔則與巫前

正義鄭氏眾曰喪祝與巫以桃茢執戈在王前。賈疏。桃

惡茢。莢埽。所以掃不祥。桃茢二者。祝與巫執之。執戈者小臣也。喪大記。小臣二人執戈立於前。二人立於後。彼

是諸侯法。檀弓。君臨臣喪以巫祝桃茢執戈。惡之也。所

以異於生也。春秋傳。楚人使公親禴。公使巫以桃茢先

祓殯。楚人弗禁。既而悔之。賈疏。襄二十九年左傳。

掌勝國邑之社稷之祝號以祭祀禱祠焉

正義鄭氏康成曰勝國邑所誅討者社稷若亳社是矣。

賈疏。武王伐紂。取其社稷而事之。據其地則曰亳社。據彼國已亡。則為亡國之社稷。此國勝之。則曰勝國之社稷。存之者重神也。蓋奄其上而棧其下。賈疏。哀四年。公羊傳文。

北牖。賈疏。郊特牲文。賈氏公彥曰祭祀謂春秋正祭禱祠謂

有故祈請。王氏安石曰。勝國邑之社稷。喪之類。故喪祝掌其事。王氏應電曰。謂勝國之社稷。或在國。或在邑者。民素禱祠而獲應。故有祭祀禱祠。以士師為之尸。
警戒脩省之意也。

凡卿大夫之喪。掌事而斂飾棺焉。

賈氏公彥曰。掌事者。雖禮有降殺。勸防以下皆掌之。兼主斂事。故總云掌事而斂飾棺焉。

士喪禮有商祝。夏祝。周祝之名。襲含。小大斂。拂。柩。飾。柩之事。商祝主之。浙米鬻餘飯。徹奠。進奠之事。夏祝主之。取銘之事。周祝主之。因其所共之殊。以為名稱之別。大抵皆公有司。則皆喪祝也。士尚如此。則卿大夫可知。職喪職。凡公有司之所共。職喪令之。趨其事。此其一也。

甸祝掌四時之田。表貉之祝號。

甸音田。貉讀作禡。莫駕反。

杜氏子春曰。貉。兵祭也。甸以講武治兵。故有兵祭。詩云。是類是禡。賈疏。詩大雅皇矣篇。爾雅曰。是類是禡。師祭也。

鄭氏康成曰。田者習兵。故亦禡祭。禱氣勢之十百而多獲。賈氏公彥曰。四時之田。謂蒐苗獮狩也。大司馬仲冬大閱。既陳。乃設驅逆之車。有司表貉於陳前。其時甸祝為號。

通論 鄭氏鏗曰。肆師掌為位。甸祝掌其祝號。大夫阿賦。

補義 陳氏祥道曰。古人祭貉於立表之處。無壇壝。置甲

冑弓矢於神坐之側。置稍於神坐之後。故曰表貉。

舍奠于祖廟。禴亦如之。舍音釋下同

正義 鄭氏康成曰。舍讀為釋。釋奠者。告將時田。若時征

伐。賈疏。大祝大師大會同。皆造祖禴。故兼言征伐。 鄭氏眾曰。禴。父廟。賈氏

公彥曰。非時而祭曰奠。不立尸。奠之言停。停饌具而已。

七廟俱告。故祖禴並言。

師甸致禽于虞中。乃屬禽。及郊。饁獸。舍奠于祖

禴。乃斂禽。甸音田。屬音。此舍奠。五穀。禮之。不與。若。又。出。燭。饁。于。輒。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師田。謂起大眾以田也。致禽于虞中。

使獲者各以其禽來致於所表之處。賈疏。田獵在山。山虞植旗。田獵在澤。

澤虞植旌是屬禽。別其種類。饁饋也。以所獲獸饋於郊。所表之處也。

薦於四方羣兆。賈疏。四郊皆有羣神之兆。田獵還過羣兆。故以禽薦之。無祭事。入又以

奠於祖禰。薦且告反也。賈疏。上經釋奠於祖禰。謂出田此舍奠在饁獸之下。是告反也。

斂禽。謂取三十入腊人焉。賈疏。案昭八年。穀梁傳。每禽擇取三十。王制。一為乾豆。二

為賓客。三為充君之庖。腊人職掌凡田獸之脯腊以共乾豆。王氏應電曰。不特入於腊人。入於圉人。服不氏

以待不時而取。皆是。

禘牲禘馬皆掌其祝號

禘音誅。一云與禱同。

杜氏子春曰。禘禱也。為馬禱無疾。為田禱多獲禽。

牲詩云。既伯既禱。

案詩小雅吉日篇。

爾雅曰。既伯既禱。馬祭也。

鄭氏康成曰。為牲祭。求肥充。為馬祭。求肥健。

詛祝。掌盟詛類。造攻說禴。崇之祝號。

詛阻豫反。造說音俱。見大

祝

鄭氏康成曰。八者之辭。皆所以告神明也。盟詛主

於要誓。大事曰盟。小事曰詛。賈氏公彥曰。盟者盟將

來。春秋諸侯或因會而盟是也。詛者詛往過。不因會而

為之。王氏安石曰。於人則盟詛。以要之。於神則類造

攻說禴榮以求之。

類造何以有詛。兵祭也。以所伐國之罪。昭告大神。且

與同役者要言。俾用命而無二心。如春秋傳所載墜命

亡氏陪其國家之類。義近於詛。故詛祝作其辭。

鄭氏鏗曰。小人之情。有不畏刑罰而畏鬼神者。故

為詛盟之法以待之。荀卿曰。盟詛不及三王。是不考

禮也。堯之時。苗民泯泯。焚焚以覆詛盟。則是三王前已

有是事。毛氏應龍曰。張子謂周官盟詛之類。必末世

增入者。考書盟詛見於有苗之時。詩亦曰。出此三物。以

詛爾斯。則盟詛乃詩書所有。於周官何疑。

賈氏公彥曰。類造已下。是犬祝六祈。犬祝不掌祝

號。故詛祝掌之。秋官別設司盟者。司盟掌盟載之法。亦

不掌祝號與載辭。

信。作盟詛之載辭。以叙國之信用。以質邦國之劑。

信。

鄭氏康成曰。載辭。為辭而載之於策。坎用牲。加書

於其上也。賈疏。襄二十六年左傳。宋寺人伊戾。國謂王。坎用牲。加書。為世子痤。偽與楚客盟。

之國。邦國。諸侯國也。質。正也。成也。文王修德而虞芮質

厥成。鄭司農云。春秋傳。使祝為載書。賈疏。哀二年左傳。賈氏

公彥曰。人多無信。為辭對神。要之使用信。故曰以叙國

之信用。邦國之劑。謂要券。對神成正之。使不犯。

叙信用者。示所要之必用也。叙者。次其事之小大也。叙

國之信用。如魯盟。東門氏叔孫僑如之類。質。邦國之劑

信。如成王賜周公太公以盟之類。

大祝王氏應電曰。大祝主達誠於鬼神之大者。小祝主

達誠於鬼神之小者。若喪祝。甸祝。詛祝。又各設官以分

掌其事。使大小祝得專致其寅清於天地宗廟之祀也。

司巫掌羣巫之政令。

王氏應電曰。政令。謂選擇其賢否。及降神祈禱等

事。大司馬。用。巫。祭。命。百。神。事。疏。百。神。職。職。古。亦。益。於。以。者。

若國大旱。則帥巫而舞雩。

董氏仲舒曰。雩。呼嗟以求雨也。鄭氏康成曰。雩。

旱祭也。天子於上帝。諸侯於上公之神。案定元年穀梁傳請乎應上公。

賈氏公彥曰。帥巫。謂帥女巫。女巫職。旱嘆則舞雩。月

令。大雩帝用盛樂。命百縣雩。祀百辟。卿士有益於民者。

百縣。謂畿內鄉遂。明畿外諸侯亦雩。祀可知。百辟。卿士。

即古上公。句龍。柱。棄等是也。鄭氏鏗曰。建午之月。雩

祀上帝者。禮之正。大旱而雩。出於非常。故帥羣巫而舞

之。

國有大裁。則帥巫而造巫恆。

造對音皂。依杜音七報反。

義 杜氏子春曰。司巫。帥巫官之屬。會聚常處。以待命

也。鄭氏康成曰。恆。久也。巫。久者。先巫之故事。造之。當

按視所施為。

義 一說皆可通。而杜義稍長。

祭祀則其匱主及道布及菹館。

匱音丹。菹。子都反。

義 鄭氏康成曰。杜子春云。菹。讀為鉏。藉也。匱。器名。主

謂木主也。某謂道布者。為神所設巾。中霽禮。以功布為

道布。屬於几。是也。菹之言藉也。祭食有當藉者。館所以

承菹。若今筐也。主先匱菹後館。互言之者。明共主以匱。

共菹以筐。大祝取其主菹陳之。器則退也。賈疏。以匱盛主。以館盛菹。

向祭所。俟大祝取主。則以士虞禮。苴。荆茅。長五寸。實於匱。退。取菹。則以館退也。

筐。饌於西坫上。賈疏。荆。切也。堂西南隅謂之坫。饌。未用前陳於此。祝盥升取苴。

降洗之。升入設於几東席上。東縮。賈疏。士虞禮。設席於與。禮神。東面。右几。故

設於几東席上。東縮。縮。從也。據神東面為正。東西設之。故言東縮。引之者。見苴是藉祭之物。王氏

應電曰。菹以藉祭酒。

鄭氏鑿曰。主在廟。則藏於石室。謂之宗祏。及合祭

於大廟。則以匱盛之。菹者。鄉師所謂共茅菹也。盛菹名

曰館者。如館舍然。謂茅託於其中也。二者皆司巫所共

以其與神交。

凡祭祀守瘞。瘞。於例反。

鄭氏康成曰。瘞。謂若祭地祇有埋牲玉者也。鄭氏

禮記。瘞埋於秦折。祭地也。宗廟中亦有瘞繒之類。守之者。以祭禮未畢。若有事

然。祭禮畢則去之。賈疏。祭地理牲。與禮祀同節。作樂下神後。即埋牲。以後更有祭祀之節事。

故使司巫守埋。祭畢乃去之。

凡喪事掌巫降之禮。

鄭氏康成曰降下也。巫下神之禮。賈疏。人死骨肉下沈於地。精魂

上歸於天。天地與神人通。故使巫下神。今世或死既斂。就巫下禡。其遺禮。

男巫掌望祀望衍。授號。旁招以茅。

衍音

鄭氏康成曰衍讀為延。聲之誤也。望祀。謂有牲粢

盛者。延。進也。謂但用幣致其神。二者詛祝所授。類造攻

說。禴祭之神。號。男巫為之招。賈疏。男巫於他官祭此神時。則以茅招之於四方也。

賈氏公彥曰望祀者。類造禴祭。遙望而祝之。望衍者。

攻說之禮。遙望延其神。以言語責之。杜氏子春曰授

號。以所祭之名。號授之。鄭氏鏗曰神來無方。招之亦

非一方。故曰旁招。

冬。堂贈。無方。無算。注故書贈為贈杜子春云當為贈

鄭氏康成曰冬歲終。以禮送不祥及惡夢。皆是也。

賈疏。占夢職。舍萌於四方。以贈惡夢。行必由堂始。巫與神通言。當東則東。

當西則西。可近則近。可遠則遠。無常數。杜氏子春曰

無算。道里無算。遠益善也。

賈氏公彥曰子春以堂贈為逐疫後鄭不從者逐

疫乃方相氏及占夢之職也

春招弭以除疾病弭注讀如救杜讀如彌

鄭氏康成曰招招福也招弭皆有祀行之禮杜

氏子春曰弭讀如彌兵之彌

王弼則與祝前注故書前為先鄭司農云先非是

鄭氏康成曰巫祝前王賈氏公彥曰喪祝職王

弼則與巫前李氏嘉會曰王弼祝當往巫亦與焉者

祝以辭巫則以桃茆除不祥也

女巫掌歲時祓除釁浴

鄭氏康成曰歲時祓除如今三月上巳如水上之

類釁浴謂以香薰草藥沐浴鄭氏鍔曰祓除釁浴蓋

宮中之事

旱暵則舞雩

鄭氏眾曰求雨以女巫故檀弓記歲旱繆公召縣

子而問焉曰吾欲暴巫而奚若曰天則不雨而望之愚

婦人無乃已疏乎。賈氏公彥曰。此謂五月已後脩雩。

嘆謂熱氣。

存疑鄭氏康成曰。使女巫巫舞。早祭崇陰也。王氏應電曰。按古者雩於

北郊。崇於南郊。漢制雩衣皂。祭衣朱。各異其物。董仲舒傳。求雨開諸陰門。閉諸陽門。求晴反是。皆此道也。

若于后甲。則與祝前。

正義鄭氏康成曰。女巫與祝前后。如王禮。賈氏公彥

曰。與天官女祝前后。

凡邦之大。裁歌哭而請。

正義鄭氏康成曰。有歌者。有哭者。冀以悲哀感神靈也。

總論孫氏之宏曰。祠祀禴禘。本天道之不可測。人心所

不能已者。後世儒者。乃欲一切去之。不知其不容強禁

也。聖人設立巫祝。領以禮官。則非其鬼而祭之者。自絕

矣。

